

2023 年度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22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3
一、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6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四部分 附件	23
第五部分 附表	7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1
二、收入决算表.....	71
三、支出决算表.....	7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7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7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7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7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制订广汉市城市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和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工作。

(二) 按照市政府对城市管理的要求，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工作。对涉及城市管理的各项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督促检查。

(三) 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工作，在广汉市城市规划区内具体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 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3. 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4. 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 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份行政处罚权；

6. 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

固定经营场所的无照商贩和违法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

7. 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8. 行使法律、法规以及国务院和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四）负责对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的处罚；城市雕塑、户外广告、霓虹灯、标语栏、橱窗、宣传栏的审批、管理和违规行为的处罚；违法违规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城市道路临时占用的审批和管理；查处各类乱挖、乱占等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垃圾处理。

（五）负责收集社会各界对城市综合管理的意见，办理有关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来信来访，承办人大、政协有关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议案、提案；受理涉及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举报投诉。

（六）开展全市爱国卫生工作的宣传、动员，组织单位和个人参加爱国卫生各项活动；组织开展卫生城市、卫生集镇、卫生村(社)和卫生单位的创建工作；组织开展以改水、改厕为工作重点的农村爱国卫生工作；组织开展杀灭鼠、蚊、蝇、蟑螂（亦称“四害”）活动；负责爱国卫生活动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社会健康教育活动。

（七）组织协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组织编制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管理标准；对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中的

职能交叉、管理空白以及执法等方面的问题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研究协调，提出解决方案，明确管理责任，建立相关工作机制；协调处置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中应急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监督考核工作。

（八）承担经省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

（九）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 个。

纳入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3.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4.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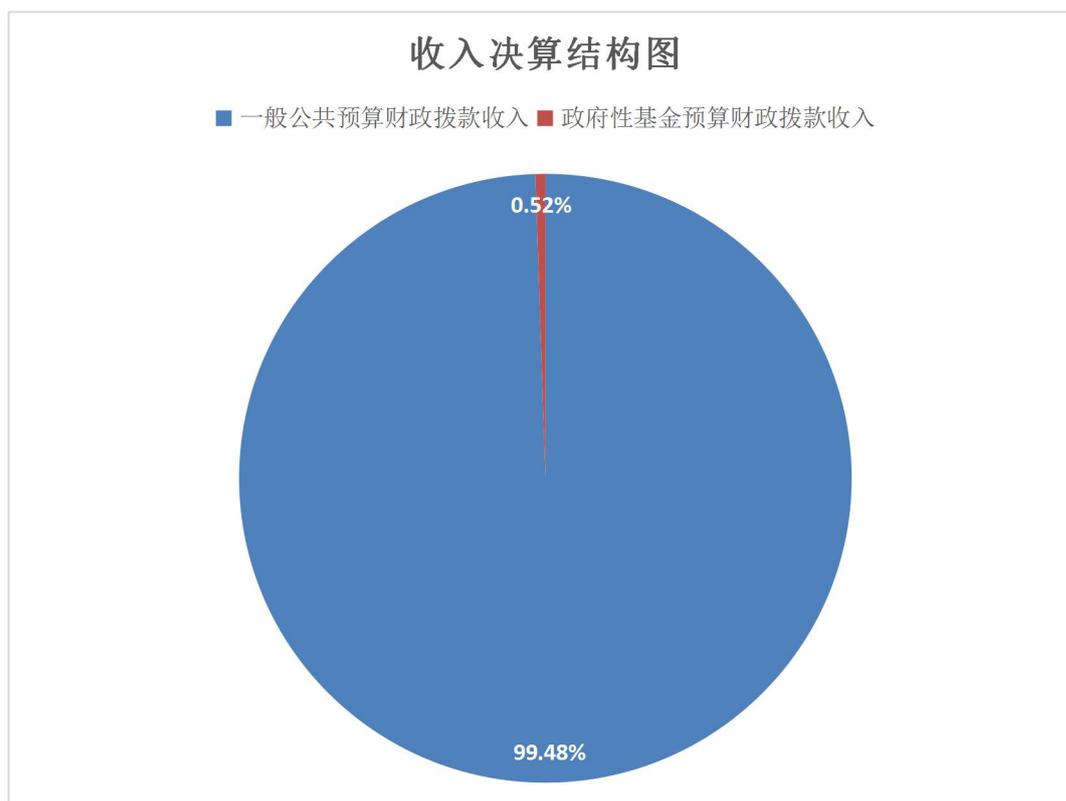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920.32**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5.94 万元，增长 13.34%，变动不大。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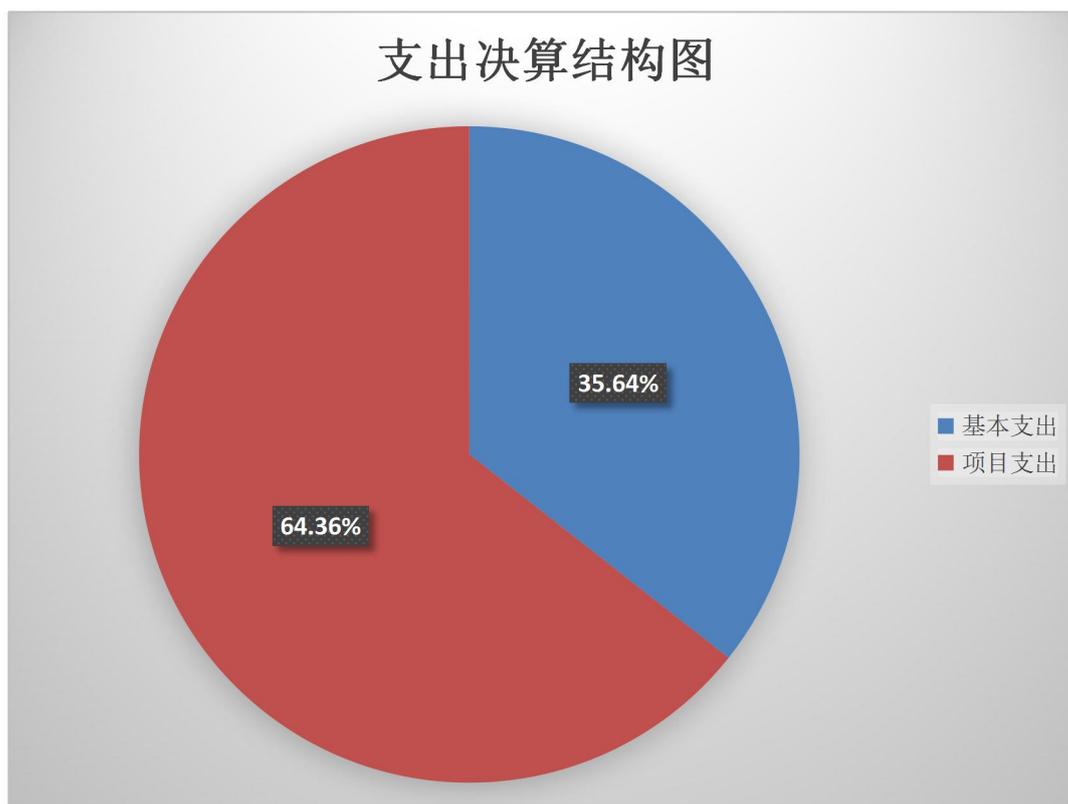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884.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806.87 万元，占 99.48%；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7.66 万元，占 0.52%。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491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15.31 万元，占 35.64%；项目支出 9599.43 万元，占 64.3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918.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58.3 万元，增长 13.36%，变动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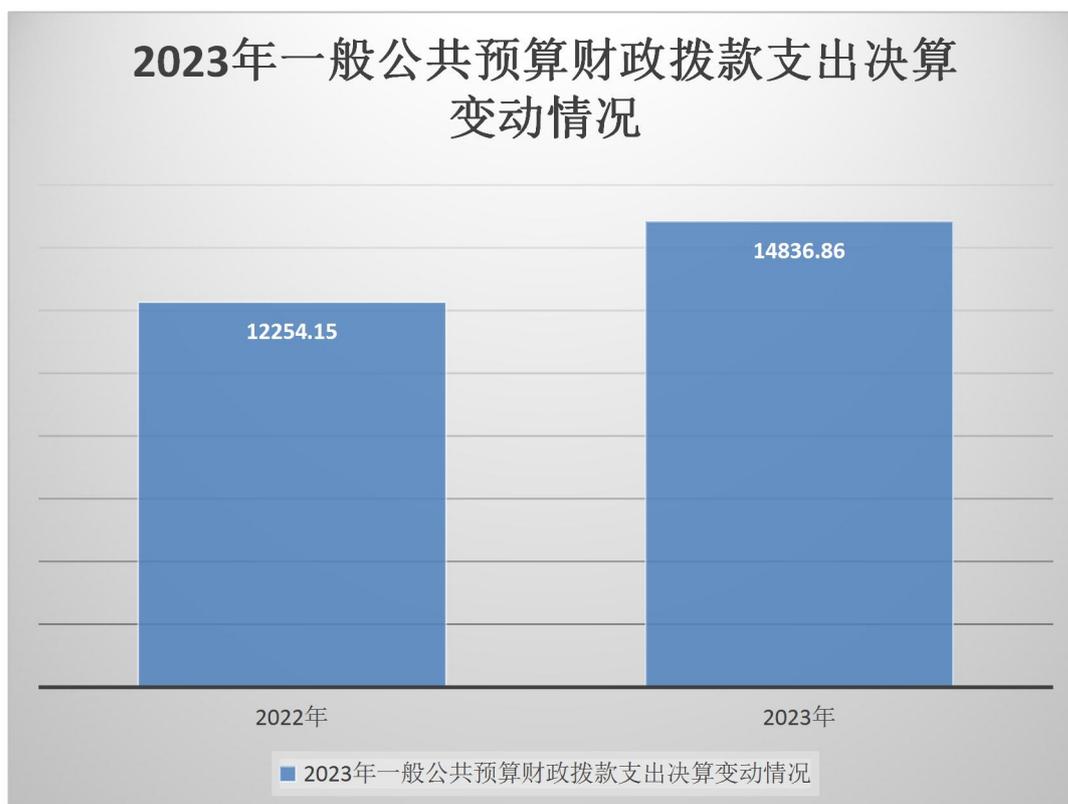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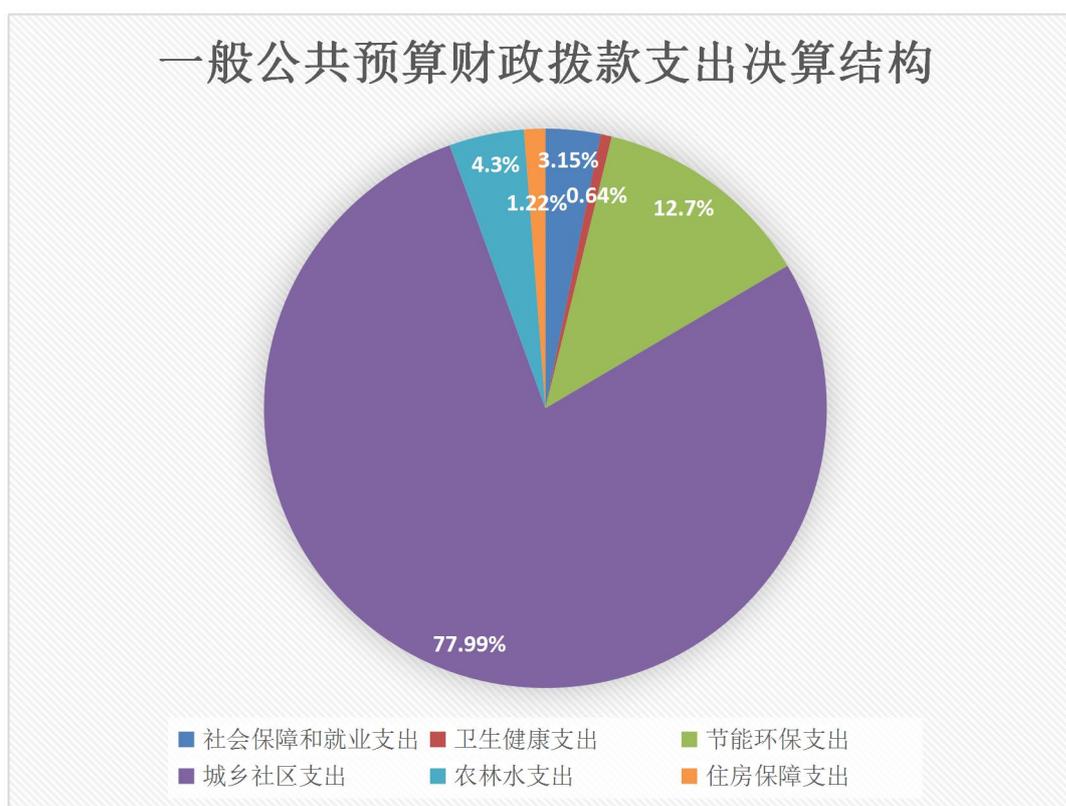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836.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7%。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82.71 万元，增长 21.08%。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项目根据川财建【2022】231 号，下达 2022 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支出。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836.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9 万元，占 3.15%；卫生健康支出 94.84 万元，占 0.64%；节能环保支出 1883.79 万元，占 12.70%；城乡社区支出 11571.53 万元，占 77.99%；农林水支出 637.74 万元，占 4.30%；住房保障支出 181.06 万元，占 1.22%。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4836.86，完成预算 99.9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69.4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46.4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234.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支出决算为 117.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8.6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4.0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2.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883.7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25.84 万元，完成预算 99.9%，决算数小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为年末结转结余。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决算为 1567.78 万元，完成预算 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年末结转结余。

1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67.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9273.69 万元，完成预算 99.9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年末结转结余。

14.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决算为 637.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81.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15.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10.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

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305.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2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15.72 万元，下降 10.99%。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26.57 万元，占 99.4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73 万元，占 0.57%。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16.45 万元，下降 11.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公务用车运行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09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3 辆、其他用车 26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57 万元。主要用于环卫车辆所需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7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因疫情未开张公务接待。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公务接待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6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7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什邡市执法局赴广汉观察学习国家卫生市工作接待费 0.16 万元；省住建厅督导调研接待费 0.14 万元；自贡市城管局赴广汉学习考察工作接待费 0.12 万元；营山县执法局赴广汉学习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接待费 0.12 万元；绵竹市执

法局赴广汉学习考察工作接待费 0.06 万元；巴中市执法局考察接待费 0.13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7.89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5.18 万元，比 2022 年度增加 60.9 万元，增长 24.93%。主要原因是 1. 2023 年度开展全域无垃圾督查工作增加了差旅费支出；2. 日常费用较多，消耗了历年结存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41.6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19.7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3.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78.68 万元。主要用于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城市新区清扫保洁作业、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连山镇沿山公路景观绿地养护、北区道路绿地养护、高新区绿地养护、乡镇生活垃圾集中统一转

运（从乡镇转运到焚烧场）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441.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441.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共有车辆**109**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2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广汉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体系建设采购的**15**辆电动三轮侧挂车及环卫所**11**辆工作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办公楼租金、2023年原高新区范围内城市管理工作移交我单位增加经费、2022-2025年城市新区清扫保洁作业服务、南和路压缩站运行维护费用、北区道路绿地养护购买社会化服务等**36**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5**分，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的绩效考核工作计划和目标，2023

年我局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目标工作任务。部门支出与预算基本一致，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

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

（项）：指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2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2.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指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2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5.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6.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7.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8.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内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智慧城市管理股、项目管理股、综合治理股、人事财务股 6 个股室，下设广汉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大队、广汉市环境卫生所、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3 个二级下属单位。

(二) 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城市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制订广汉市城市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和市政公用设施管理工作。

2. 按照市政府对城市管理的要求，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工作。对涉及城市管理的各项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督促检查。

3. 开展城市管理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工作，在广汉市城市规划区内具体行使以下行政处罚权：

(1) 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强制拆除不符合城市容貌标准、环境卫生标准的建筑物或者设施；

(2) 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

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3）行使城市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4）行使市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5）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部份行政处罚权；

（6）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固定经营场所的无照商贩和违法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权；

（7）行使公安交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侵占城市道路行为的行政处罚权和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强制权；

（8）行使法律、法规以及国务院和省、市人民政府规定的其他行政处罚权。

4. 负责对未经批准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物、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的处罚；城市雕塑、户外广告、霓虹灯、标语栏、橱窗、宣传栏的审批、管理和违规行为的处罚；违法违规建筑物、构筑物的处罚；城市道路临时占用的审批和管理；查处各类乱挖、乱占等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和垃圾处理。

5. 负责收集社会各界对城市综合管理的意见，办理有关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来信来访，承办人大、政协有关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议案、提案；受理涉及城市管理行政处罚的举报投诉。

6. 开展全市爱国卫生工作的宣传、动员，组织单位和个

人参加爱国卫生各项活动；组织开展卫生城市、卫生集镇、卫生村(社)和卫生单位的创建工作；组织开展以改水、改厕为工作重点的农村爱国卫生工作；组织开展杀灭鼠、蚊、蝇、蟑螂（亦称“四害”）活动；负责爱国卫生活动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社会健康教育活动。

7. 组织协调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组织编制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实施方案和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专项管理标准；对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中的职能交叉、管理空白以及执法等方面的问题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研究协调，提出解决方案，明确管理责任，建立相关工作机制；协调处置城乡环境综合治理中应急突发事件；组织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监督考核工作。

8. 承担经省政府批准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

9. 承办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3 年末，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及下属单位在岗正式职工共计 119 人，其中：行政人员 12 人、参公人员 48 人、工勤人员 11 人、事业人员 48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3 年我局共计收入 14918.5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4884.5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收入 33.97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无其他收入。财政拨款收入中：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8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46.4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234.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17.27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38.46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24.0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2.34 万元、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83.8 万元、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31.5 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 万元、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273.1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 77.66 万元、农林水 637.74 万元、住房公积金 181.06 万元。总收入比上年增加 3434.93 万元，主要原因市特定目标类项目增加了城乡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文明城市创建经费以及压缩站建成后的运行维护费用等。

（二）支出情况。

2023 年我局共计支出 14914.7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市容环境卫生、城市管理、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城区内公共设施的维护与管理等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综合执法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楼维修费、办公费、印刷费、水电气费、办公设备购置、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生活垃圾运往德阳焚烧处置费、乡镇生活垃圾统一转运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4 个标段）、多个地段的绿化养护服务采购以及垃圾填埋场各项修复检测等资金。

2023 年单位支出为 1491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5315.31 万元，项目支出 9599.4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7.9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离退休 69.47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46.4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34.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7.32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94.84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医疗 38.47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24.03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2.34 万元。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883.8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11649.42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260.84 万元、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7 万元、城乡环境卫生支出 9273.69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77.89 万元。

农林水支出 637.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1.06 万元。

本年支出较去年增加 1785.18 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项目增多。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决算报表结余资金 5.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3.75 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历年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1.82 万元，具体为下属二级单位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事业基金结余，为非财政拨款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1. 履职效能。

法治管城建设方面

一是依法办案亮点突出，严把办案程序、案卷制作、法制审核三关，依法办结行政处罚案件 267 件、罚没 378.59 万元，在 2023 年全市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中抽评案件 10 个，其中优秀 9 个，良好 1 个，案件优秀率 90%，为抽评部门中排名第 1；二是文明执法保障有序，对占道经营等轻微违法首违不罚，探索次干道“一米线”、“潮汐”市场、游商临时疏导点等，让烟火气伴随文明风；三是强化管理提质增效，组织 30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开展“牛皮癣”专清行动，增划或补划 1973 个非机动车停车点位源头治理乱停乱放，完成 2225 家餐饮单位 100% 安装油烟净化器并签订餐厨垃圾收运协议，清理 260 处违规广告确保市容市貌整洁有序，同时对扬尘污染、污水乱排、露天焚烧等严管严控；四是强力治违管控给力，秉持控新增、减存量理念，采取加强新楼盘设计审核把关、坚持日常巡查整治、全面宣传违建责任、顶格查处违法典型等方式，依法拆除违建 19 处 1.43 万 m²。

街道清扫保洁方面

落实“分区、划片、定人”机制，采取“一普扫、二机扫、三精扫、四捡拾”四步工作法，坚持“清、扫、收、运、护”同步推进。一是精捡精扫除死角，以窞井盖、地漏、树坑等隐蔽区域为重点，坚持责任区域内扫干净、非责任区域

督导相关单位扫干净，确保卫生无空档、无死角；二是勤保勤运归洁净，全面做好河道打捞、公厕管护、公共设施擦洗，将垃圾上门收运频次由2至3次增加到4至6次，做到垃圾随产随运、日产日清；三是督查督导提质量，建立“固定考评+随机抽评”机制，对清扫效果进行量化打分，进一步提升环卫服务质量，清洁工化身“文明劝导员”，劝导商家落实“门前五包”责任，让城市环境始终保持常清常新。

城市绿化养护方面

围绕“一年常绿，四季有花”目标，以勤种精修、塑形提升为抓手，坚持“管、修、补、育”一体推进，常态化管护19万m²公共绿地和22万m²绿化景观，打造口袋公园1处，更换景观节点花卉3000余株，打造立体花墙400余m²，补植裸土4万余m²，培育花苗16万余株，修剪行道树等2000棵，移栽乔木95棵，清理残枝枯叶40吨，同时大力推广和培育市树香樟525棵、市花月季3.8万余株，顺利完成市树市花年度目标任务。

全域无垃圾治理方面

围绕“两无一有”总目标，结合城乡环境提升行动和乡村振兴行动，建立“红黑榜”和年度目标考核机制，采取集中整治、源头分类、领导包片、动态督查等方式，全面落实包保责任（农户包庭院和田边地角、商户包门前、企业包边界），对重点区域、重要路段、农贸市场、河道沟渠、交通沿线、垃圾收集点等各类垃圾进行全方位、无差别集中清理和常态化管控。累计出动人员75000人次、各类机械和车辆4600余

台次，整治突出乱象7800余处，清理各类垃圾、杂物等6900余吨，推动城乡环境质量全面提升。

垃圾分类建设方面

秉持“垃圾是放错地方的资源”理念，以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抓手，全面健全体系、整合资源、优化设施，通过社会资本收编“拾荒者”，利用搬迁群体已领社保很少参与其它工作的特点，建立安置小区垃圾分类志愿者队伍，推动城区生活垃圾规范投放、统一运收和全域集中处置，鼓励村民将农业废弃物通过技术处理后堆沃还田，以“小手拉大手”、“蒲公英计划”、垃圾分类有奖知识问答等方式全方位、多层次宣传，推动垃圾分类。累计建成城区垃圾压缩中转站2座、乡镇垃圾分类收集站（含大件垃圾拆解）18座，升级改造分类设施投入智能设备1828套，打造精品示范小区30个（截至9月建成），专项提升小区100个，保持垃圾分类全市知晓率95%以上。建成垃圾分类宣教中心1处，持续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宣讲，提高广大市民的分类意识和参与度。

2. 预算管理。

预算部门构建层级分明、目标清晰、管控有力的预算管理体系，在推动项目库建设、强化资金统筹调控、压减经常性项目数量、实施项目排序管理、推进预算定额标准体系建设方面完成较好。预算执行率大于90%，“三公”经费决算数均未超过预算数，预算结余率小于4%。

3. 财务管理。

健全加强预算管理、推进厉行节约、规范财务行为方面

的管理制度，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厉行节约管理措施、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4.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已纳入国有资产信息管理系统，信息更新及时、管理到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自用固定资产 1,934.70 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00%，自用无形资产 20.53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00%。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26.84%。

5. 采购管理。

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采购管理相关文件规定，项目采购程序、采购方式规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采购执行率较高。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5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6965.82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12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749.5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

严格执行预算管理，根据上年度各股室及直属单位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设定年度绩效指标，坚持重大资金、重大项目集体研究决策，强化事前监管。

2. 项目执行。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到位，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项目资金使用，通过合理把握资金使用有效帮助项目实施进度，使其达到按计划完成的目标。

3. 目标实现。

人员类项目严格按照相关口径政策保障人员经费，履行相关手续，未出现超预算、无预算、超标准发放等违规记录，绩效目标落实完成情况良好。运转类项目紧紧围绕我局 2023 年度工作计划和重点任务设置绩效目标，较好保障我局正常运转和履职。特定目标类项目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开支，保障基本职能，完成重点工作，进一步推进城市管理高质量发展。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

1.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合理配置固定资产，落实资产管理责任人，盘点全局资产，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建立健全资产账簿体系，正确、全面、及时地记录资产的增加、减少、使用等状况，真实反映和监督资产的增减变动和实际状况。

2.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编报完整全面，采购程序、方式规范，绩效目标设定主观和客观、定量和定性有机结合，指标完成值高，服务对象满意。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自行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并将各环节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于项目的调整、改进对项目的管理，加快了对部分项目进度的推进。

通过绩效自行监控，我部门基本支出进度超额完成，预算费用支出预计有一定幅度增加，全年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能够全面完成，且有部分不足。不足部分主要为社保因政策原因，办公设备购置费、电费、宽带网络服务费、党报党刊征定等预算不足。经测算年底有一定资金缺口，造成公用经费吃紧，机构运转压力加大。项目支出进度略有滞后，已与项目办多次衔接，加快项目推进。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根据年初的绩效考核工作计划和目标，2023年我局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的目标工作任务。部门支出与预算基本一致，基本达到预期绩效目标。总体评分为94.5分。其中基本运行绩效满分40分，实际得分38.5分，得分率96.25%；重点履职绩效满分50分，实际得分46分，得分率92%；满意度满分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100%。指标体系及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及自评表。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了单位年度预算目标，但是由于单位性质，存在接到紧急性、重要工作，需要新增项目资金才能保障工作顺利开展，因此存在中途追加项目资金的情况。

2、预算管理相关的业务人员对绩效工作的熟悉程度不够，造成绩效目标设置有偏差。

3、项目采购资金支付不够及时，与合同约定的最后付款日期存在偏差。

（三）改进建议。

1、我局将细化预算编制，不断提高财务工作水平积极为财政部门 and 领导决策提供有效依据。

2、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人員和业务人員的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

3、加强项目全过程参与，协调设计方和施工方，实现项目预期效果。

4、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和项目实施流程管理，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和文件要求规范采购活动。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租金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办公楼租金支付				完成资金支付目标，未出现延期支付情况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6.00	76.00	76.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76.00	76.00	76.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76	万元	7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金额	=	76	万元	76万元	30	3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此项目设立主要目的是完成执法局办公楼租金支付，总体目标完成，资金均按季度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办公楼搬迁费2023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办公楼搬迁1次						完成目标，办公楼顺利搬迁，新办公楼基础建设验收合格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新办公地点的食堂装修、办公楼装修等事项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99.02	99.02	99.02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99.02	99.02	99.0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办公楼搬迁	=	1	次	1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搬迁完成率	=	100	%	100%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400	万元	99.02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办公楼搬迁完成度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控制在2023年内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此项目设立主要目的是完成执法局办公楼搬迁,总体目标完成,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全市“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行动攻坚阶段整治经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开展广汉全市“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行动攻坚阶段整治工作，营造整洁优美、秩序井然的城乡环境面貌。				在14个乡镇开展了全域无垃圾治理行动，城乡环境面貌改善，总体完成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0.00	350.00	350.00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50.00	350.00	35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镇街、单位	=	14	个	14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合格率	≧	90	%	90%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后拨付镇街、单位期限	≤	1	月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环境面貌改善率	≧	10	%	1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镇街、单位满意度	≧	90	%	92%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阶段性目标完成，城乡环境面貌得到改善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补助乡镇生活垃圾治理经费（专审）2023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9个乡镇垃圾收运体系进行完善，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完善了垃圾收运体系，涉及乡镇9个，改善了人居环境，基本完成年度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4.50	24.50	24.5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4.50	24.50	24.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	95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乡镇	=	9	个	9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善垃圾收运体系	≥	90	%	93%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	20	%	2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5	%	9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资金均按季度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广汉市国有停车场特许经营权出让专题咨询服务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方单位按要求提供广汉市国有停车场特许经营权出让专题咨询服务，编制2份专题报告；公共停车位调查覆盖率99%以上。						咨询服务完成，成功编制2份专题报告，总体完成目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已提交2份报告，且报告质量验收过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4.00	24.00	24.00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4.00	24.00	24.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24	万元	24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报告份数	=	2	份	2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提供资料	≥	95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停车位调查覆盖率	≥	99	%	99%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编制报告质量	≥	95	%	98%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对方单位按要求提供广汉市国有停车场特许经营权出让专题咨询服务，编制2份专题报告；公共停车位调查覆盖率99%以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广汉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差别化收费区域划分报告编制研究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合同对方按要求编制广汉市区机动车停放服务差别化收费区域划分报告一份				报告编制完成，完成验收，总体完成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3.00	13.00	13.00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3.00	13.00	13.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提供报告	≥	95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报告交付质量	≧	95	%	98%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13	万元	1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报告出具份数	=	1	份	1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查报告覆盖率	≥	99	%	99%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出具研究报告一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根据川财建【2022】231号，下达2022年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污染治理方向）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善垃圾分类收集运输系统，按规定和程序使用该进行垃圾分类中心建设及垃圾分类设备采购						年度目标基本完成，项目整体进度推进20%左右			
项目基本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包括支付2020年底采购设备10%尾款、采购无人值守垃圾分类亭一批、采购分类运输车一批、采购运输车（垃圾三轮车）一批、采购四分垃圾桶一批。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总额		1,883.79	1,883.79	1,883.7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883.79	1,883.79	1,883.7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所有项目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推进度	≥	20	%	2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支付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	≥	20	%	2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2000	万元	1883.79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项目整体推进20%进度，完成本年度需采购物资及设备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度创建第六届四川省文明城市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2022年文明城市创建期间安装便民张贴栏、城区绿化补植及维护、公共场所（公园、公厕等）设施安装及维护、创文宣传等费用				完成化粪池清掏、市容市貌改造等总体完成任务，各项工程均合格验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创文工作实际将经费进行划分，其中 公园基础设施建设及维护4.5万；公厕维护5.7万；非机动车位划线2万；绿化修建及维护3.7万；打围费用1.5万；宣传物资制作2.6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0	20.00	20.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0.00	20.00	2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掏化粪池	≥	7	个	7	5	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	90	%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公厕指示牌	≥	13	个	13	5	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创文项目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原高新区范围内城市管理移交我单位增加经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原高新区范围内城市管理执法领域相关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目标，成本控制未超预算，高新区执法案件办结数量高于150件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高新区管委会撤并后，原高新区范围内城市秩序管理工作办公经费等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效率	定性	高中低	年	高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年度总支出	≤	10	万元	10万元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新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年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新区范围执法案件办理数量	≥	150	件	150件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新区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完成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年	优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执法制服服装和标志标识换发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换发城市管理执法制服服装和标志标识，维护执法形象，推进工作开展。						完成服装及标志换发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财政部《关于印发城市管理执法制服服装和标志标识供应管理办法的通知》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落实免除统一着装经费个人负担部分有关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要求，换发执法服装。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6.33	35.95	35.95	100.00%	10	10	按实际招标金额对预算数进行调整		
	其中：财政资金	36.33	35.95	35.9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	36.33	万元	35.9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形象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年	优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年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换发执法人数	=	185	人	185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制服符合相关标准	定性	优良中低差	批	优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服装换发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完善明确的预算，并按预算实施。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5年城市新区清扫保洁作业服务（一标段）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做好对标段内道路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冲洗除尘、临街商铺的垃圾收运、果皮箱的清扫、人行道清洗、广场、公厕等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东区清扫保洁面积323443.3平方米，北区清扫保洁面积1330182.11平方米，以及3个公园的清扫保洁					完成东区清扫保洁面积323443.3平方米，北区清扫保洁面积1330182.11平方米，以及3个公园的清扫保洁的清扫保洁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55.82	755.85	755.8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755.85	755.85	755.8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183.06	万元/平	183.06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净整洁常态化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圆满完成了东区清扫保洁面积323443.3平方米，北区清扫保洁面积1330182.11平方米，以及3个公园的清扫保洁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5年城市新区清扫保洁作业服务（二标段）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做好对标段内道路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冲洗除尘，沿街商铺的垃圾收运，果皮箱的清扫、人行道清洗、广场、公厕等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清扫保洁面积合计2346406平方米					总体完成面积合计2346406平方米的清扫保洁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将我市道路按《全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统一劳动定额》和我市具体情况划分为三个道路等级，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三种环卫作业人员及设备配备标准，标准作业，定时考核。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891.65	891.65	891.6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891.65	891.65	891.6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234.64	万元/平	234.64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净整洁常态化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6%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圆满完成了高新区街道的清扫保洁，清扫面积合计2346406平方米。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5年城市新区清扫保洁作业服务（三标段）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做好对标段内道路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冲洗除尘，沿街商铺的垃圾收运，果皮箱的清扫、人行道清洗、广场、公厕等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清扫保洁面积约为107万平方米				总体完成清扫保洁任务，清扫面积合计2346406平方米。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将我市道路按《全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统一劳动定额》和我市具体情况划分为三个道路等级，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三种环卫作业人员及设备配备标准，标准作业，定时考核。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27.22	427.22	427.22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427.22	427.22	427.2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净整洁常态化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177.14	万元/年	177.14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项目成本控制得当，完成质量和完成时效均超指标，圆满完成了清扫保洁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2025年城市新区清扫保洁作业服务（四标段）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做好对标段内道路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冲洗除尘，沿街商铺的垃圾收运，果皮箱的清掏、人行道清洗、广场、公厕等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鸭子河栈道清扫面积189393.91平方米，城区河面清扫保洁面积2944510平方米					总体完成鸭子河栈道清扫面积189393.91平方米，城区河面清扫保洁面积2944510平方米的清扫保洁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将我市道路按《全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统一劳动定额》和我市具体情况划分为三个道路等级，并以此为基础建立三种环卫作业人员及设备配备标准，标准作业，定时考核。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58.88	358.88	358.8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58.88	358.88	358.8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313.39	万元/平	313.39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净整洁常态化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圆满完成了鸭子河栈道面积189393.91平方米，城区河面面积2944510平方米的清扫保洁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际列车站前广场清扫保洁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城际列车站前广场的清扫保洁任务，做好对标段内道路进行清扫保洁、垃圾清运、冲洗除尘，临街商铺的垃圾收运，果皮箱的清扫、人行道清洗、广场、公厕等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 项目干净整洁常态化达标率100%，考核均高于最低要求。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6.87	36.87	36.87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6.87	36.87	36.8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9.55	万元/平	9.55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清扫保洁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形象	=	100	%	100%	30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干净整洁常态化达标率	=	100	%	1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资金均按月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运往德阳生活焚烧发电处置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此项目为22年乡镇垃圾焚烧发电电费未支付部分，在23年完成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91.78	391.78	391.78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391.78	391.78	391.78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污染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7%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焚烧量反映垃圾焚烧吨数	≥	0	吨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率	=	100	%	1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垃圾处置速度能跟上转运量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1-11月运往德阳生活焚烧发电处置费80%部分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资金及时支付，保障垃圾处置速率				所有资金均按照合同约定以及实际垃圾处置量，按时支付到位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100.00	1,100.00	1,100.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	1,100.00	1,10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8%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污染	=	100	%	100%	30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量反映垃圾焚烧吨数	=	0	吨	100%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处置率	=	100	%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焚烧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广汉市海天生活垃圾填埋场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和隐患排查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对广汉市海天生活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现场勘察、资料收集并结合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环保设施运行和维护情况、污染产物排查情况以及环境安全隐患等情况，对发现的污染隐患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完成整改，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					针对监测和排查，出具了3份专题检测报告，对发现的污染隐患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完成整改，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总体完成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已出具3份报告，按时完成了监测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0	15.00	15.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5.00	15.00	1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检测报告	=	3	份	3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土壤和地下水检测标准	≥	99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监测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有毒有害物质渗透、流失、扬散率	≤	2	%	1%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5	%	96%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电瓶车停车场的租金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环卫所电瓶车停车场租金支付				总体完成任务，保障了环卫所正常运转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55	0.55	0.5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0.55	0.55	0.5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环境卫生	=	100	%	100%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利用	=	100	%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 减少污染	=	100	%	100%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 总体完成目标, 租金均按时支付完成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垃圾场周边住户土地的租金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租用面积共计48.49亩，按每亩1600元/年计算，租金按合同约定支付						土地租金均按照合同按时支付完成，完成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签订土地租用合同，按年度支付租金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76	7.76	7.7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7.76	7.76	7.7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	48.94	亩	48.94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利用率	=	100	%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96%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污染	=	100	%	100%	30	3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此项目设立主要目的是完成垃圾场周边住户土地租金支付，总体目标完成，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土地利用率100%，租金支付及时率100%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连山垃圾场的租金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租用面积共计69.172亩；按每亩1450元/年计算，租金按合同约定支付				土地租金均按照合同按时支付完成，完成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03	10.03	10.03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0.03	10.03	10.0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	69.172	亩	69.172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环境，减少污染	=	100	%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95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利用率	=	100	%	1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此项目设立主要目的是完成垃圾场周边住户土地租金支付，总体目标完成，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土地利用率100%，租金支付及时率100%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生活垃圾集中统一转运招标经费（从乡镇转运到焚烧场）2023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12个乡镇的生活垃圾进行统一转运，并管理垃圾中转站17座，年清运垃圾约9.2万吨						总体完成生活垃圾转运任务，垃圾转运量超过目标值		
项目基本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乡镇地区垃圾清运速率达到日清日净标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总额	613.24	613.24	613.24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613.24	613.24	613.24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量	≥	92000	吨	92000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性	≥	95	%	96%	15	1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613.24	万元	613.24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完成率	≥	99	%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活垃圾日清日净	≥	98	%	99%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完成了乡镇生活垃圾转运任务，做到了垃圾日清日净，提升了乡镇环境卫生水平。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广汉市乡镇垃圾集中统一转运服务项目超量转运费用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支付2021年8月25日至2022年8月24日，广汉市乡镇垃圾集中统一转运服务项目超量转运费用						完成乡镇垃圾超过6421吨，垃圾清运及时率超过95%，总体完成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注重改善生态，提升环境整洁度，及时清运生活垃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4.95	44.95	44.9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44.95	44.95	44.9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转运量	=	6421	吨	6421	20	3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及时率	≥	95	%	98%	2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9	%	100%	2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整洁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5%	2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44.95	万元	44.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任务。转运超量垃圾6421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新建渗滤液暂存池土地的租金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年支付垃圾填埋场渗滤液暂存池的土地租金				土地租金均按照合同按时支付完成，完成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50	1.50	1.5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50	1.50	1.5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生态	=	100	%	100%	30	3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占地面积	=	10	亩	10	15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利用效率	=	100	%	100%	15	15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完成租金支付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修护广汉市生活垃圾填埋场膜破损覆膜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修复海天生活垃圾填埋场膜破损部分				总完成覆膜破损修复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40	19.40	19.4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9.40	19.40	19.4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填埋场覆膜	≥	4700	平方米	4700	30	3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雨污分流里	≥	4000	立方米	40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率	≥	90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施工费	≤	19.4	万元	19.4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 完成海天生活垃圾填埋场膜破损部分修复任务, 保证了垃圾填埋场的安全性, 防止雨水浸入造成地下水资源污染, 加大渗滤液净化难度。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南和路压缩站运行维护费用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环境卫生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广汉市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中心（南和路压缩站）正常运行、渗滤液处理、压缩机械保养等						总体完成目标，对压缩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运转问题进行及时的修复整改，保障了正常运行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及时修复整改压缩站运行过程中产生的机械运转问题，保障正常运行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7.66	77.66	77.66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77.66	77.66	77.6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渗滤液处理量	≥	8	吨	1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处置达标率	≥	90	%	99%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处置及时率	≥	90	%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中转运站处置压力缓解率	≥	10	%	2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2%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总体得分100分, 该项目成本控制得当, 对压缩站渗滤液的处置及时率达100%, 处理量超过预期, 并且有效缓解了城区南和路压缩站的运行压力, 完成对垃圾压缩站的运行维护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园林管理经费（2023专审）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国有苗圃管理, 购买花木种子农药机具等, 用于作业车辆的消耗维修支出, 绿化机具的修理, 保障城市绿化工作顺利开展。					总体完成任务, 保障了维护所正常运转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项目建设发挥了生态效益, 保证绿化覆盖面积,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质量、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枯苗死株及时补植率在95%以上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9.65	109.65	109.6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10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09.65	109.65	109.6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苗圃城区面积	≥	180	亩	180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枯苗死株及时补植率	≥	95	%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绿化美观度保持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绿化覆盖面积,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质量、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95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	1	年	1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100000	元	1096544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 总体完成任务保证绿化覆盖面积,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质量、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枯苗死株及时补植率在95%以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城市园林管理费1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城市维护所临聘人员的工资及社保及时支付				完成目标，所有临聘人员工资和社保均按时进行支付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92.00	192.00	192.0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92.00	192.00	19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资金的可持续性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聘用人员工作效率	≥	98	%	99%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使用期间	=	1	年	1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6%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920000	元	19200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积极性	≥	98	%	98%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资金均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北区道路绿地养护购买社会化服务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北区各道路保定路全段、大同路、西安路、长春路（及长春路二段）、天津路、银川路、延安路、扬州路、运城路、张仁路、北海路、上海路、天津路、北区行政广场、浏阳路下穿左小广场、政务中心总面积约19.44万平方米绿地进行管护工作。						完成对北区各道路保定路全段、大同路、西安路、长春路（及长春路二段）、天津路、银川路、延安路、扬州路、运城路、张仁路、北海路、上海路、天津路、北区行政广场、浏阳路下穿左小广场、政务中心的绿地管护工作，总面积约19.44万平方米。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1.42	141.42	141.4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141.42	141.42	141.4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质量, 提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414209.5	元	141420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主体工程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护面积	≥	19.44	公里/平	19.44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6%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生长, 对区域内生态长期影响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 总体完成绿化养护任务, 资金按季度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北京大道（收费站-老达立交）及金雁湿地公园、狮子堰公园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城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香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可绿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绿化，绿化养护总面积约为72.7536万平方米进行管护，保证市民正常使用								完成对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城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香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的绿化养护任务，总养护面积达72.7536万平方米。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即从2023年4月2日起至2024年4月1日止（第一年养护期满后经考核合格并在保证财政资金预算的前提下可续签，续签年限不得超过二年，一年一签，总服务年限不超过三年），每月按照广汉市县级绿化工程养护管理百分考核进行考评后的得分作为此月考评得分，考评结果作为下一个年度续签合同的依据，成交人月考评得分连续两个月或全年任意三个月在80分以下的将不再续签下一年度合同，如遇重要接待、迎检活动、常规管理质量有亮点，受到市领导表扬的，加5分/次；检查评比在绵阳市排名在平均成绩以上的加10分/次；排名第一的，加20分/次；采购人也可视上述情况酌情进行加分，但单次加分不超过5分/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79.35	279.35	279.35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79.35	279.35	279.3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率，对改善气候条件，净化空气质量，提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2793527.5	元	2793527.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72.7536	公里/平	72.7536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6%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生长，对区域内生态长期影响率	-	100	%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绿化养护任务，资金均按季度及时支付到位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连山镇沿山公路景观带绿地养护项目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连山镇沿山公路景观带绿地约11.7万平方米绿地的管护						在成本控制范围内，完成了合同范围内的绿地养护，养护面积约为11.7万平方米，总体完成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季度支付支付服务费，并以该季度所有考评得分的平均分为最终结果，奖励和扣款均按照1500月/分的标准。全年连续两个月或任意三个月在80分一下，则不再续签合同。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2.27	32.27	32.27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借款			
	其中: 财政资金	32.27	32.27	32.27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323730	元	32373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能正常运行，项目依据的政策持续执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11.7	公里/平	11.7	20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绿地管护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后的绿地现状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目标完成，养护沿山公路景观带绿地约11.7万平方米。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高新区绿地养护购买社会服务费									
主管部门		广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州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高新区各条道路产黄路（贵阳路-北京大道）、广东路（南昌路-福州路）、南昌路（产黄路-绍兴路）、中山大道（九江路-收费站）、珠海路全段、泉州路全段、深圳路全段、台北路全段、高雄路全段、温州路全段、漳州路（深圳路-福州路）、福州路景观带、马牧河景观带全段、三亚路全段、海口路全段、蒋家河横路、清运路、清源路（原成都大道全段）、韶关路全段、东莞路全段、晏浪路、宝鹤东路、古城路全段、河源路全段、嘉兴路全段、湖州路全段、韶关路全段、东莞路全段、厦门路全段、马牧河景观带公园、总绿地面积76万平方米的绿地养护工作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绿地养护任务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服务时间为从2023年8月14日起至2024年8月13日止，合同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并在保证财政资金预算的前提下可续签，续签年限不得超过两年，但均一年一签，总服务期限为3年。要求满足《德阳市城市园林绿地分级养护管理质量目标》中的三级养护质量标准，服务费按季度支付，每季度服务费均在下一个季度初支付。每季度服务费=[每年总服务费÷4-该季度考核扣款(若有)]+该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86.79	486.79	486.79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 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 应单独说明理由; 3. 其他资金包括: 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 财政资金	486.79	486.79	486.79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覆盖面积, 对改善气候条件, 净化空气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	100	%	100%	10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4867875	元	4867875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生长, 对区域内生态长期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地管护管护面积	≥	56.43	公里/平	56.43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 总体完成任务, 绿地养护面积约总绿地面积76万平方米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健康绿道周边绿化养护、设施维护保洁及停车场维护购买社会服务费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镇江路、绍兴路、浦东路、城汉口路延伸段、向新路博物馆段（生态停车场）、浏阳路西三段、西四段（两侧全部绿化）、西安路沿线、长沙路全段、江南印象小区绿岛环线、快速通道两侧、青广什（浏阳路至航天大桥）两侧、川师大东侧、滨河苑广场、西城广场、体育公园、三星堆太极广场、老金雁大桥至三星堆大桥河堤内边坡及景观栈道、金雁水苑广场段（堤顶外）绿化，绿化养护总面积约为72.7536万平方米进行管护，保证市民正常使用。				在成本控制范围内，完成了合同范围内的绿地养护，养护面积约为73万平方米，总体完成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服务时间为从政府采购合同生效之日起一年（从2023年3月3日起至2024年3月22日止）。合同服务期满经考核合格并在保证财政资金预算的前提下可续签，续签年限不得超过两年，但均一年一签，总服务期限不超过三年。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53.72	453.72	453.72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453.72	453.72	453.7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72.7536	公里/平	72.7536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4537169	元	4537169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生长，管护区绿地可持续绿化覆盖率，对改善气候条件，净化空气质量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8%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72.7536万平方米的绿化养护任务。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马牧河景观带绿地养护“黎康塞纳湾”“水映城邦”绿地养护（2023专审）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塞纳湾及水映城邦的马牧河景观带总面积约2.5万平方米的绿地进行管护及保证绿植成活。						在成本控制范围内，完成了合同范围内的绿地养护，养护面积约为2.5万平方米，总体完成目标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项目能正常运行，项目依据的政策持续执行，保证绿化覆盖面积对改善气候条件，净化空气质量，保持生态平衡的作用。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4.80	14.80	14.8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14.80	14.80	14.8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能正常运行，项目依据的政策持续执行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绿地管护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性	=	100	%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	172100	元	148035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绿化覆盖面积对改善气候条件，净化空气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其他	优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面积	≥	2.5	公里/平	2.5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目标完成，完成塞纳湾及水映城邦的马牧河景观带总面积约2.5万平方米的绿地进行管护及保证绿植成活。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中山大道改造行道树移植租用土地经费（2023专审）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支付中山大道改造行道树移植租用土地的租金支出及土地管理费用						土地租金均按照合同按时支付完成，完成目标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设立树木管护人员4个，提升树木管护质量，及时对树木进行浇水及修剪作业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1.65	21.65	21.65	100.00%	10	10	1.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要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21.65	21.65	21.65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项目能正常运行,项目依据的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优	15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证绿化覆盖面积,对提升城市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优	15	1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量拨款及时率(%)	定性	优良中低差	元/亩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租用土地内植被保护率	=	100	%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面积	=	80.83	元/亩	80.83	2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100	元/亩	100	10	10		
合计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完成支付中山大道改造行道树移植租用土地的租金支出及土地管理费用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向新路丁字路口绿化工程项目								
主管部门		广汉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盖章)	广汉市城市维护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本项目为基建项目，流程均按照基建要求进行。				种植乔木、花卉，提升绿化效果，总体完成改造施工任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43.20	43.20	43.20	100.00%	10	10	1. 预算执行率=预算执行数/调整后预算数，预算执行率未达到90%的需说明原因(100字以内)；2. 年中发生预算调整的(追加或调减)，应单独说明理由；3. 其他资金包括：社会投入资金、银行贷款。		
	其中：财政资金	43.20	43.20	43.2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乔木约15棵，桩头50棵	≥	65	棵	65	20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已种植乔木、桩头、花卉面积并通过竣工验收	≥	95	%	95%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本次向新路丁字路口绿化工程改造后，与发展三星堆博物馆景观同步，有了景观效果	定性	优良中低差	项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向新路丁字路口绿化工程改造后，社会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合同支付比例支付资金，发挥项目效	≤	50	万	43.2	20	2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自评得分100分，总体完成了向新路十字路口的景观改造工程，推进三星堆景区风貌的整体提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合同支付比例支付资金，充分发挥项目效益。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